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朱峥先生的通知，获悉朱峥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朱峥	否	980	2017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20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
朱峥	否	1,220	2017年12月5日	2018年11月23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71%

2、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朱峥	否	6,720	2018年11月28日	2019年11月25日	张家港宇洲通贸易有限公司	48.00%	补充流动资金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朱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本次股份质押后，朱峥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11,220万股，占

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0.1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8%。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登记申请确认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